证券简称:嘉事堂　证券代码:002462　公告编号:2021-009

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7日在《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公告及网络投票时间、议案审议事项、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及附件二中授权委托书有误,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我们深表歉意。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编制工作中的审核力度,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一、公告内容:

更正前: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上午 9:15 至 2021年 2月25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更正后: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 09:15-15:00。

二、公告内容

更正前: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可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对以上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更正后: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可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拟补选独立董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3为补选独立董事事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

对以上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公告内容

更正前: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更正后: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四、公告内容

更正前:

附件二: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已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审议的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全部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3.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时间:年月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明确每一审议事项的具体指示;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若委托人未对审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则视为股东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 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4、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更正后:

附件二: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已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审议的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票)
3.01	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时间:年月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若委托人未对审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则视为股东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2、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除上述补充更正内容之外,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其它内容不变,上述补充更正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影响。公司就以上补充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诚挚的歉意。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定期报告编制的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462　证券简称:嘉事堂　公告编号:2021-010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新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相关事项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名称: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3 月 15 日 09:15-15:00。

5、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11号1号楼二层会议室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7、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 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8、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9日(星期二)

9、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3月9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10、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可见公司于2021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网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文件。

议案3采用累积投票制,公司拟补选独立董事3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持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议案3为补选独立董事事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

对以上议案按照相关规定实施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并披露投票结果,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议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3.01	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年3月12日(9:30-11:30,13:00-17:00)

2、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昆明湖南路11号1号楼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加盖委托人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送达公司证券部的截至时间为:2021年3月12日 17:00。信函请注明“嘉事堂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 开始前半小时到达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和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新侠　王文鼎

联系电话:010-88433464

传真号码:010-88447731

联系地址:北京市昆明湖南路11号1号楼 嘉事堂证券部

3、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提前15分钟到达会场。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时通知进行。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62

2、投票简称:嘉事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3月15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3月15日上午 9:15 至 2021年3月15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 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授权其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已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审议的事项及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内容	备注(对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计投票议案					
1.0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累计投票议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选举票数(票)	
3.01	补选梁雨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补选熊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补选薛健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时间:年月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若委托人未对审议事项作具体指示的,则视为股东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投票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2、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603776　证券简称:永安行　公告编号:2021-014

转债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1年2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8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即2021年2月4日至2021年4月30日)。具体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告 (2021-009)》、《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21-012)》。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2月28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8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8%,最高成交价为17.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6.3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8,343,077.8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将严格按照《回购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776　证券简称:永安行　公告编号:2021-015

转债代码:113609　债券简称:永安转债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黄得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179,48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6%。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已经届满,黄得云先生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黄得云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8,179,486	4.36%	IPO前取得:5,842,649股 其他方式取得:2,336,99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高级管理人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黄得云		-2.21%	2022-2-31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未完成:1,635,818股	8,179,486股	4.36%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在公告的减持期间内,黄得云先生因市场原因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在公告的减持期间内,黄得云先生因市场原因未实施减持。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永安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3-2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1-015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设立的股权投资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权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及陈国芳、王丽梅、范艳华、洪银花、吴小丽、胡凯等6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嘉兴丰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各方签署了相关《合伙协议》,协议各方认缴的出资总额为20,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 为合伙企业之有限合伙人之一。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披露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二、备案登记的完成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通知,合伙企业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了备案登记。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https://www.amac.org.cn)的公示信息,具体情况如下:

1、基金名称:嘉兴丰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管理人名称:兴投(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3、托管人名称: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备案日期:2021年2月26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合伙企业后续运作情况,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刊载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官方网站(https://www.amac.org.cn)的私募基金公示信息。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

证券代码:002611　证券简称:东方精工　公告编码:2021-016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方精工”)于2020年6月1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 (临时) 会议和2020年6月24日召开的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已依法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和金融机构借款等资金,实施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2020年度回购股份”)。2020年度回购股份拟使用资金总额不低于5亿元(含),不超过10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42元/股。2020年度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3日披露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innfo.com.cn)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61)。

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13日披露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20年度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2020年度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2月26日收盘,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2020年度回购股份,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7,215,648股,占公司总股本8.23%,最高成交价为5.1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8元/股,累计支付总金额约为6.0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0年度回购股份的实施符合既定方案。公司将持续推进2020年度回购股份,并根据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东东方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日

证券代码:600673　证券简称:东阳光　编号:临2021-11号

债券代码:163048　债券简称:19东科01

债券代码:163049　债券简称:19东科02

债券代码:163150　债券简称:20东科01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药品注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药”)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药监局”)签发的《受理通知书》(受理号:CXSS2100025国),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受理通知书》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门冬胰岛素注射液

申请事项:境内生产药品注册

申请人:东阳光药

受理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二条的规定,经审查,决定予以受理

受理号:CXSS2100025国

二、该药品的研发及相关情况

门冬胰岛素属于人胰岛素类似物,与可溶性人胰岛素相比,门冬胰岛素经皮下注射后起效更快,作用持续时间更短,能更好的模拟餐后生理性胰岛素分泌模式,从而更好的改善餐后血糖。糖尿病患者使用门冬胰岛素更加便捷,是当前糖尿病治疗中尤为重要的餐时胰岛素。目前,门冬胰岛素注射液的生产企业主要有诺和诺德(中国)制药有限公司和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根据国际糖尿病联盟2019年报告数据,中国大陆糖尿病患者数量约为1.16亿,20-79岁人群中发病率约为10.4%。根据艾昆纬数据,2019年中国糖尿病领域药物销售金额约为39.21亿美元,较2018年增长率约为8.97%,其中2019年国内胰岛素及其类似物类药物销售金额的份额约为42.52%,具有可观的市场潜力。

截至目前,东阳光药门冬胰岛素注射液已累计研发投入约人民币6,861.80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申请药品注册的门冬胰岛素注射液为公司在糖尿病治疗领域的布局产品, 未来该产品如顺利通过上市审评审批,将有利于拓展公司内分泌及代谢治疗领域业务,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组合。本次获药品注册申请受理不会对公司现阶段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获药品注册申请受理后,将由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进行技术审评、现场核查、抽样检验等一系列工作,存在多种不确定因素。公司将密切关注药品生产注册申请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1-008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巨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集团”)函告,巨力集团将其持有的质押给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的公司股份16,908,400股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2018年2月27日,巨力集团与中银国际签订了《中银国际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6,908,400股质押给中银国际,用于对上述债权提供质押担保。内容详见2018年3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2018-013号公告。现因合同履行完毕,故上述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巨力集团	是	16,908,400股	2018年2月27日	2021年2月24日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79%	1.76%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巨力集团有限公司	192,320,000股	20.03%	82,560,000	42.93%	8.6%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发生股份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 本次解除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银证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购回交易委托申请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1-020

转债代码:113592　转债简称:安20转债

转股代码:191592　转股简称:安20转股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动稀释导致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引起的被动稀释,不涉及增持、减持或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数未发生变化,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39.37%减少至38.35%。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8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9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公司可转债于2020年7月3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安20转债”,债券代码“113592”。“安20转债”自2021年1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票。

2、公司股票自2021年1月14日到2021年2月3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安20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可转债的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安20转债”的议案》,决定行使公司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2021年3月5日)登记在册的“安20转债”全部赎回。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7)。

3、自2021年1月14日至2021年2月26日期间,可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6,310,460股,因此公司总股本由236,674,649股增加至242,985,109股。因上述转股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相应被动稀释,由39.37%减少至38.3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信息义务披露人基本信息	名称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1月14日至2021年2月26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被动稀释	2021/1/14-2021/2/26	人民币普通股	0	1.02%
合计	-	-	-	0	1.02%

备注:

1、信息披露义务人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无一致行动人。

2、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3、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国力民生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93,190,600	39.37%	93,190,600	38.35%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可转换债券转股所致的公司控股股东持股数量不变,持股比例被动下降,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等。

特此公告。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2日

证券代码:603345　证券简称:安井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1-021

转债代码:113592　转债简称:安20转债

转股代码:191592　转股简称:安20转股

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福建安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37,549,177.77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0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补助项目	补助依据	补助金额	到账时间
1	2020年度现代产业发展资金(智能制造、科技创新项目)	惠工信发[2020]4号	500,000.00	2020年3月
2	标准化战略专项经费	厦府办[2009]43号	100,000.00	2020年3月
3	2019年6-12月一企一策补贴	厦人社[2019]129号	230,000.00	2020年3月
4	2019年度总部经济企业奖励资金	惠发改[2020]6号	4,050,000.00	2020年3月
5	稳岗补贴	厦人社[2016]22号/翔委发[2020]20号等	3,647,822.38	2020年3月-2020年10月
6	企业自主招工招才奖励	厦人社[2019]52号	672,500.00	2020年3月-2020年11月
7	工业企业用电补贴	资经信发[2019]898号/资府办发[2020]7号/资经信发[2020]25号	1,442,040.00	2020年3月/2020年8月/2020年12月
8	研发费用补助	厦科资配 [2020]10号/厦科资配[2020]11号/厦收[2018]226号等	3,241,600.00	2020年3月/2020年9月/2020年12月
9	社会保险补贴	厦人社[2019]52号/翔劳社就[2009]26号/厦财社[2009]52号	770,895.00	2020年3月-2021年2月
10	产业发展资金	关于拨付四川安井食品有限公司产业发展资金事宜的会议纪要	3,246,600.00	2020年4月
11	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泰财工资[2020]8号/泰财工资[2020]6号	240,000.00	2020年4月
12	茶棚水费补贴	资型市丽江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61次	279,104.00	2020年4月
13	2019年扶持资金	证明	1,502,000.00	2020年5月